

##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 （一）2025 年年度未分配利润情况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3,454,032.24 元，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13,441,969.07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

#### （二）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综合公司 2025 年度盈利情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行业情况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在重视对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 2025 年经营情

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3,326,796,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3,071,840.00元（含税）。

若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分配总额可能存在由于总股本变化而进行调整的风险。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33,071,840	133,071,840	119,764,65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3,454,032.24	655,129,675.19	760,079,796.2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448,498,429.1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06,833,078.1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85,908,3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56,221,167.88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	385,908,336		

额（元）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无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董事会综合考量公司 2025 年度盈利情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行业情况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在重视对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制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113,447.81 万元、124,457.58 万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91%、9.96%，均低于 50%。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